

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文件

浙健化协〔2021〕6号

关于批准《化妆品紧致功效评价：基于成纤维细胞的细胞增殖检测》等14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及《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规定，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于2021年1月24日在杭州组织专家对《化妆品紧致功效评价：基于成纤维细胞的细胞增殖检测》等14项团体标准进行立项评审。经专家立项评审会评审，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现批准立项。

请参与标准起草的单位严格按照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要求及专家意见，尽快组织标准编写，强化编制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加强组织协调，确保高质按期完成标准编制任务。

同时，欢迎与本批标准有关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相关企

业、使用单位等加入标准的编制工作，有意参与标准编制的单位
请与协会秘书处联系。

联系方式：

姜华威 0571-85119079 13777412849

钱 锋 0571-85871051 13738170558

地址：杭州市下城区费家塘路新天地商务中心 12 幢 10 楼

E-mail: zjhpa2006@126.com

附件：本次批准立项的团体标准名单

浙江省健康产业化妆品行业协会

2021年2月8日

33010310030050

附件

本次批准立项的团体标准名单

序号	批准立项的团体标准	牵头单位
1	化妆品紧致功效评价：基于成纤维细胞的细胞增殖检测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	化妆品抗皱功效评价：基于人成纤维细胞活性氧（ROS）抑制测试方法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3	化妆品抗皱功效评价：基于体外重组 3D 全层皮肤模型的组织形态检测方法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4	化妆品修护功效评价：基于体外人源角质形成细胞细胞迁移能力检测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5	化妆品修护功效评价：基于体外人源成纤维细胞细胞迁移能力检测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6	化妆品舒缓功效评价：基于 UVB 诱导的角质形成细胞的炎症因子（IL-8，TNF α ）检测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7	化妆品舒缓功效评价：基于 PolyI：C 诱导的 3D 表皮模型的舒缓功效检测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8	化妆品防晒功效评价：防晒化妆品 3T3 细胞防晒功效测试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9	化妆品祛斑美白功效评价：基于人黑色素细胞的黑色素含量检测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10	驻留类化妆品温和性检测：基于体外重组 3D 表皮模型的组织活力法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11	淋洗类化妆品温和性检测：基于体外重组 3D 表皮模型的组织活力法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12	化妆品温和性评价：淋洗类产品眼刺激性测试（牛角膜染色评价法）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13	美白祛斑类化妆品 3T3 细胞光毒性测试方法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14	基于人诱导多能干细胞衍生的心肌细胞的体外心脏安全性评价方法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